证券代码:003040 证券简称:楚天龙 公告编号:2024-025

楚天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楚天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楚天龙”)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4年07月02日(星期二)下午15:00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具体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7月02日(星期二)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07月02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07月02日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表决、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06月25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4年06月25日(星期二)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或者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并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远大路1号金源时代购物中心B区15层1508室1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例示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1.2,3为等额选举	
1.00	《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非独立董事陈丽英	√
1.02	非独立董事苏晨	√
1.03	非独立董事张劲松	√
1.04	非独立董事黄粤宁	√
1.05	非独立董事张丹	√
1.06	非独立董事吴春生	√
2.00	《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独立董事王亚平	√
2.02	独立董事鲁文高	√
2.03	独立董事王友业	√
3.00	《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非职工代表监事刘太宾	√
3.02	非职工代表监事沈新星	√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各项决议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1、议案2、议案3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表决,等额选举,其中应选非独立董事6名,应选独立董事3名,应选监事2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审查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上述议案1、议案2、议案3、议案4均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事项,公司将对该议案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单独计票并披露单独计票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进行登记(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2)。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证券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不接受电话登记。

(3)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材料复印件须由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应将上述材料以专人送达、信函、传真或邮件方式送达本公司。

2、登记时间及地点

(1)现场登记时间:2024年06月28日9:30—12:00,13:00—17:30。

(2)信函、传真、邮件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截止时间为2024年06月28日17:00。来信请在信函上注明“楚天龙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3)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远大路1号金源时代购物中心B区15层1508室1号会议室。

3、联系方式

(1)联系人:孙驷腾 王迪

(2)联系电话:010-6896 7666

(3)传真号码:010-6896 7667

(4)邮箱:ir@ctdcn.com

4、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住宿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楚天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06月14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3040”,投票简称为“天龙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二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

(如表一提案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6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

(如表一提案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监事

(如表一提案3,采用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本次股东大会不设置总议案。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07月0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07月02日9:15至2024年07月02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身份证号:)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楚天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单位/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进行表决,如果本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1.2,3为等额选举				
1.00	《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非独立董事陈丽英	√			
1.02	非独立董事苏晨	√			
1.03	非独立董事张劲松	√			
1.04	非独立董事黄粤宁	√			
1.05	非独立董事张丹	√			
1.06	非独立董事吴春生	√			
2.00	《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独立董事王亚平	√			
2.02	独立董事鲁文高	√			
2.03	独立董事王友业	√			
3.00	《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非职工代表监事刘太宾	√			
3.02	非职工代表监事沈新星	√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1、请将表决意见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所对应的方格内打“√”,多打或不打视为弃权。

委托人名称/姓名(签章):

委托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股

受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年月日

委托书有效期限:年月日至年月日

证券代码:003040 证券简称:楚天龙 公告编号:2024-024

楚天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楚天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24年7月2日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

公司于2024年06月1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名陈丽英、苏晨、张劲松、黄粤宁、张丹、吴春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王亚平、鲁文高、王友业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各位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上述董事候选人选举通过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

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上述两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分别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表决,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截至公告披露日,王亚平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鲁文高先生、王友业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均已作出书面承诺,将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二、监事会

公司于2024年06月14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决定提名刘太宾、沈新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两位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两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进行逐项表决。两位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三、其他说明

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其他情况,经查询,各候选人均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独立董事提名人就提名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分别出具了相关声明,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各自出具了声明文件,具体信息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声明。

特此公告。

楚天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06月14日

附件:

一、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陈丽英,女,1963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8年2月至2018年7月,历任湖北楚天龙实业有限公司监事、湖北楚天龙礼品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楚天拉卡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监事、任广东楚天龙智能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副董事长;2018年7月至2019年10月,任公司副董事长、财务负责人;2019年10月至2022年10月,任公司副董事长;2022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陈丽英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是公司控股股东温州翔虹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间接持有公司29.21%股份,与公司董事、总经理苏晨女士为母女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2、苏晨,女,1990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3年3月至2018年7月历任广东楚天龙智能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法定代表人、总经理、董事;2018年7月至今,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总经理。

苏晨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未持有公司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陈丽英女士之女,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3、张劲松,男,1967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1年11月至2018年7月,历任湖北楚天龙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广东楚天龙智能卡有限公司总裁助理、研发中心总经理、副总裁、董事;2018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张劲松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通过平阳龙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0.04%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4、黄粤宁,男,1973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年7月至2016年4月,历任珠海市金邦达保密卡有限公司设计部经理、深圳欧贝特卡系统科技有限公司高级技术经理、珠海市金邦达保密卡有限公司卡片制造中心总经理。2017年3月2019年9月,任广东楚天龙智能卡有限公司、公司副总经理兼产品设计中心总经理;2019年10月至今,任公司设计中心总经理。2021年7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黄粤宁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通过平阳龙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0.02%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5、张丹,女,1981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4年9月至2018年7月,历任深圳广播电视大学信息与工程系教师、广东楚天龙智能卡有限公司董事长秘书、综合管理部负责人、董事会秘书;2018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2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张丹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通过平阳龙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0.05%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6、吴春生,女,197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年10月至今,任华腾启创营销策划(北京)有限公司监事。2022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吴春生女士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陈丽英女士的外甥,其本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二、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王亚平,男,1966年5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江西九江市发改委科员,国家发改委副主任科员,ABN-AMRO Bank(美国)数量分析师,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金融学系副教授、博士生导师。

王亚平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2、鲁文高,男,1978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所学历。2005年8月至2019年7月,历任北京大学讲师、副教授,2019年8月至今,任北京大学集成电路学院研究员、副院长。

鲁文高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3、王友业,男,1957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硕士学位。1993年至2018年,历任北京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经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权益合伙人。2018年至今,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顾问。

王友业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三、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刘太宾,男,1968年5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会计师,本科学历。1989年8月至2012年5月,历任肥城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封煤矿副总会计师、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三角集团财务管理中心主任、威海冠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三河市新宏昌专用车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2年9月至2018年7月,任楚天龙有限财务部总经理;2018年7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审计部总经理。

刘太宾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通过平阳龙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0.03%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

2、沈新星,女,1981年5月生,中国国籍,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年7月至2018年9月在中国联通西藏分公司工作,曾任西藏分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助理,拉萨分公司总经理助理,西藏分公司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2018年10月至2022年2月,任湖北楚天龙实业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2022年3月至今,任公司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兼武汉人力资源部总经理。2021年7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沈新星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738 证券简称:中矿资源 公告编号:2024-033号

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贷款及担保情况概述

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5月17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级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包含现有及授权期新设立、收购等方式取得的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级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同意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预计2024年度前述担保事项累计额度最高不超过600,000.00万元人民币(包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金额)。其中,江西东鹏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鹏新材”)为本公司的担保额度为314,0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申请10,000.00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由东鹏新材为公司上述授信提供保证担保。

本次担保后,东鹏新材为本公司的担保总额为106,000.00万元人民币,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

上述担保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范围之内,无需再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002242324。

3、成立日期:1999年6月2日。

4、住所: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5号6层613室。

5、法定代表人:王平卫。

6、注册资本:72981.1694万元。

7、经营范围: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制品;固体矿产勘查、开发;勘查工程施工;区域地质、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和遥感地质调查;地质测绘;工程地质勘察、岩土工程勘察、设计、治理、监测;水文地质勘察及钻井;矿业投资;专业承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工程技术研究与开发、技术服务和信息咨询;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施工;承包境外地基与基础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及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进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会议及展览服务;物业管理;出租办公用房;仓储服务(限外埠分公司使用);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5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8、财务状况: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1,588,483.25万元,净资产为1,222,347.31万元,负债总额为366,135.93万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601,332.41万元,利润总额为242,020.07万元,净利润为220,229.14万元(以上财务数据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2024年3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1,551,162.08万元,净资产为1,244,532.24万元,负债总额为306,629.84万元;2024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为112,662.99万元,利润总额为22,214.05万元,净利润为25,142.61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9、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东鹏新材与招商银行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合同编号:2024丰台授信332】,为公司向招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

1、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保证期间: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招商银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

3、最高限额:人民币10,000.00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此次向招商银行申请授信实际受益人是本公司,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是基于公司目前实际经营情况以及现金流状况的综合考虑,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战略,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此次担保行为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的担保总额为110,363.61万元人民币(含本次担保),占2023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9.06%;实际发生担保总额为79,160.12万元人民币,占2023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6.5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也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东鹏新材与招商银行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合同编号:2024丰台授信332】。

特此公告。

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4日

证券代码:600626 证券简称:申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8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逐级对全资子公司Auria Solutions Ltd.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资对象:上海申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达投资”)、Shenda Investment UK Limited(以下简称“申达UK”)、Auria Solutions Ltd.(以下简称“Auria公司”)
- 增资金额:2.0亿美元或等值其他币种
- 风险提示:本次增资面临宏观环境、行业发展、市场竞争等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上述事项尚需经商务主管部门、发改委、外汇管理部门等国家有关部门进行备案或核准。公司能否取得相关的备案或审批,以及最终取得备案或审批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一、增资事项概述

为归还全资子公司Auria公司相关贷款、改善资产负债结构、提高接单能力,公司拟以自筹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申达投资、申达UK逐级对Auria公司增资2.0亿美元(或等值其他币种)。

公司于2024年6月14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以九票通过、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逐级对全资子公司Auria Solutions Ltd.增资的议案》。本次增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但尚需经商务主管部门、发改委、外汇管理部门等国家有关部门备案或核准。

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对象基本情况

(一)本次增资对象的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申达投资100%股权,申达投资持有申达UK100%股权,申达UK持有Auria公司100%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二)申达投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申达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2年6月26日
注册地	上海市浦东新区凯山路176号316室
注册资本	170,341.9224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李捷
主要经营业务	高新技术产业投资、企业资产的购并、重组、策划、创业投资、相关业务的咨询服务。
主要财务指标	根据申达投资单体报表,截至2023年12月31日,总资产6,281.96万元,总负债15.81万元,净资产6,266.15万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602万元,净利润623.11万元。

(三)申达UK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Shenda Investment UK Limited
成立日期	2016年12月12日
注册地	Suite 1, 7th Floor 50 Broadway, London, United Kingdom, SW1H 0BL
注册资本/股本	25,262.02万美元
企业主要负责人	张声明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控股
主要财务指标	根据申达UK单体报表,截至2023年12月31日,总资产48,914.53万元,总负债56,064.83万元,净资产-6170.30万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1,062.18万元。

(四)Auria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Auria Solutions Ltd.
成立日期	2017年2月14日
注册地	One, Fleet Place, London, England, EC4M 7WS
注册资本/股本	7美元
企业主要负责人	陆志军
主要经营业务	汽车软饰及声学元件业务,主要包括地板系统业务、声学元件业务及软饰小件业务。其中地板系统业务主要包括汽车地毯及配件垫等,声学元件业务主要包括隔音前围、一般隔音材料、外轮罩等,软饰小件业务主要包括后备箱饰件、衣帽架等。
主要财务指标	根据Auria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截至2023年12月31日,总资产411,283.61万元,总负债523,066.09万元,净资产-42,582.48万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588,827.58万元,净利润-55,481.01万元。

三、本次增资的主要内容

本次增资拟由公司以自筹现金约2.0亿美元(或其他等值币种)对申达投资增资、申达投资以上述增资获得的资金对申达UK增资约2.0亿美元(或其他等值币种)、申达UK以上述增资获得的资金对Auria公司增资约2.0亿美元(或其他等值币种)。本次增资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的使用。

四、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目前,汽车内饰业务是公司制造业板块的核心业务,Auria公司是汽车内饰业务的核心企业。本次增资事项符合公司战略规划,有助于降低Auria公司资产负债率和财务费用,优化资本结构,提高偿债能力、降低财务风险;同时,有利于Auria公司进一步巩固与客户的合作关系,提升其在客户方面的供应商评级,帮助Auria公司提高接单能力和综合竞争力。本次增资事项有利于Auria公司和本公司的中长期发展,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本次增资存在的风险分析

本次增资系公司逐级通过全资子公司对Auria公司进行增资,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总体风险可控,但仍可能面临宏观环境、行业发展、市场竞争等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其经营管理状况,积极采取相关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本次增资事项尚需经过商务主管部门、发改委、外汇管理部门等国家有关部门进行备案或核准。公司能否取得相关的备案或审批,以及最终取得备案或审批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5日

证券代码:688076 证券简称:诺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4-041
转债代码:118046 转债简称:诺泰转债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诺泰转债”开始转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转股价格:42.33元/股
- 转股期起止日期:2024年6月21日至2029年12月14日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506号)同意注册,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5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4,34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43,4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26,248,396.23元。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4〕1号)同意,公司43,4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4年1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转债简称为“诺泰转债”,转债代码为“118046”。

根据有关规定和《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诺泰转债”自2024年6月21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

二、“诺泰转债”转股的相关条款

(一)发行规模:43,400.00万元

(二)票面金额: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

(三)票面利率:第一年0.20%、第二年0.40%、第三年0.80%、第四年1.50%、第五年2.00%、第六年2.50%

(四)债券期限:6年,自2023年12月15日至2029年12月14日止

(五)转股期起止日期:2024年6月21日至2029年12月14日止

(六)转股价格:42.33元/股

三、转股申报的有关事项

(一)转股申报程序

1、转股申报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报盘方式进行。

2、持有人可以将自己账户内的“诺泰转债”全部或部分申请转为本公司股票。

3、可转债转股申报单位为手,一手为1000元面额,转换成股份的最小单位为一股;同一交易日内多次申报转股的,将合并计算转股数量。转股时不足转换1股的可转债部分,本公司将于转股申报日的次一个交易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资金兑付。